

大學叢書
化學史通考
下冊
丁緒賢著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三月初版

(52757平)

* D 三八二

大學叢書
本
化學史通考二冊

裝平每部定價國幣叁元貳角
外埠酌加運費匯費

著作者 丁 緒 賢

發行人 王 上海雲南五

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

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

版權所有必印翻

第十四章 電氣化學和其相關問題

211. 兌飛的傳略(Davy, 1778—1829)——兌飛名Humphry, 英國人,木器雕刻者之子, 1778年十月二十七日生於Cornwall的Penzance地方。他幼而聰慧, 四五歲時, 卽入某校讀書, 七歲時改入Grammar School; 但性情不定, 喜歡游戲, 最好釣魚和做詩。他後來回想其經過事體, 自說道:

“我當幼年時, 能隨我自己的便, 沒有一定呆板工課逼我; 又我在 Mr. Coryton 的學校中, 安享許多閒耍。我以為這是一件幸事。”

他十五歲就離開學校, 十六歲閒耍一年。但是從十七歲以後, 他就發奮用功, 自定一種功課計劃; 除科學外, 凡宗教學, 語文學, 歷史學, 地理學, 名學, 演說學, 無不包括在內。當他不到二十歲時, 他的父親死了, 他就在當地一外科醫生處幫着配藥。但他如此喜歡試驗, 也不怕炸裂, 以致他的主人反而不敢用他。有位他的朋友將他介紹給牛津(Oxford)大學化學教授 Dr. Beddoes; 他以後的事業, 就於此起點。且說當時因有許多氣體新經普力司列等發現, 醫生們就想試驗氣體對於生理上的作用, 好知道那些氣體可以治病。Dr. Beddoes就在Bristol立個“Pneumatic Institute,” 專門做這種試驗。1798年, 兌飛不過二十歲, 被派管理那裏的試驗室。他就製備各種氣體自己

吸之有些試驗幾乎送命!但他不久即發現亞氧化氮的麻醉性,於是有所謂笑氣之名(126頁),兌飛的聲名,也隨這笑氣之名而顯著!他又察知氧化氮,過氧化氮,硝酸,和阿莫尼亞的成分.他在 Pneumatic Institute 的工作,即他在皇家講學社(The Royal Institution)得他的地位的張本.

現在講皇家講學社的歷史:有一位伯爵雷福 (Count Rumford) 在當時倫敦科學界中,頗有勢力,曾聯合同志成立個皇家講學社,以講演科學和藝術上最近發現爲目的.社中設有試驗室和教授席.試驗室中的設備,非常完備,歸教授全權管理,除預備講演時試驗外,並供給教授專門研究之用.教授所限資格很嚴,故從其初到現在,在其中當教授的,全是著名化學家.第一個化學教授是 Dr. Garnet,第二個就是兌飛.兌飛先當其中的講師,時在 1801 年,他纔二十二歲,然而他講演所得的成功非常之大.他的同時人說得好:

“他的第一種講演令人所生的感覺,及其所得熱烈的稱贊,在這個時期幾出乎想像之外.頭等知識階級的人——文學家或科學家,實驗家或理論家——有學問的女士,和時髦的婦人,無老無少,都擁擠,而且急切的擁擠,於講演室中.他的少年,他的單簡,他的天然口才,他的化學知識,他的快活引證和精巧試驗,驚動普遍的注意和無限的贊賞.恭維他的,請他的,送他禮物的,滔滔不絕,從各處都來了;所有聚會都少不掉他;大家似乎都以認

識他爲光榮。”

他不久就升爲皇家講學社的教授。他常以上午十點鐘或十一點鐘到試驗室，如果沒有耽誤，總到下午三四點纔走。他晚上幾乎一定在外邊吃大餐，吃了以後，還到晚上的聚會(evening party)。所以他的晚上時間，總是如此混過。1803他做皇家學會(The Royal Society)的會員。1807—1812做該會書記，及1820年就做該會會長。1812他被封爲Knight，1818升爲Baronet。他的名譽自然可想而知了。

不但名譽，經濟上他的運氣也好。1813年他的講演錄，農業化學大要(The Elements of Agricultural Chemistry)，所賣版權的價，就是1000個guineas(等於1050鎊)，每次再版時，還有50 guineas。因爲他在 Dublin 兩種講演，人家就送他1170鎊。1817年因爲他的保安燈(safety lamp)的發現，礦產主人送他個紀念盤，值2500鎊。

他的名譽和貨財，既然如此，他似乎可以“安富尊榮”了。要知他的名譽和貨財，係用實在工作掙來的，掙來以後，他仍去實在工作！然而他非爲要名譽和貨財起見，纔去工作，他的名譽和貨財，無非“實至名歸”和“祿在其中”的結果！原來兌飛以科學爲職業，以造福人類爲本分，自始至終，兢兢業業的做去。他自己日記中，每有自省自警的格言。以下摘錄的幾條，是他的人生觀，和高尚人格問題，也是古今大學問家所能給我們的大教訓。

(1)“我沒有金錢,沒有權力,沒有貴族的父兄;雖然,如果我生在世間,我相信我將效用於人類和我的朋友之處,不能比生下來就有這些利益的人所效用的少了。”
 (他很早時自記)

(2) “我的實在的和醒時的生存,是在研究科學目的之中”(1803年)

(3) “人當有榮耀(honour)之實,不當有榮耀之名。”

(4) “不是榮耀值得有,乃沒有榮耀是可羞。”

(5) “值得榮耀而沒有,比有了榮耀而不值得好些。”

(6) “我願每年使我成個更好的一個人,用處多些,自私少些,並更致力於人道主義和科學些。”(1821年)

(7) “我的惟一目的,是爲人道主義服役;如果我能成功,我心中以能達到目的爲喜,這就是我所受的莫大報酬。”

免飛平生不朽的工作都在十九世紀頭十年做的,最重要者,一個是用電解法分離鹼金屬(1807)和鹼土金屬(1808),一個是承認氯氣是原素而非化合物(1810).他一方面既然勤於工作,一方面又是Society中必不可少的人物,未免忙於酬應,他的身體早就受了影響. 1813他不過纔三十五歲(頭一年結的婚),就因病離開英國,到大陸上去休養.可是1820年回國後,他仍舊工作,專門研究火焰,其結果就發明了他的大名鼎鼎的保安燈,不知救了勞動界幾百萬的性命! 及至

1826年，他又病了，1827又出洋養病。那知1829正在回國的時候，竟死於瑞士之 Geneva，年紀不過五十一歲。

212. 電流對於化學反應的應用——大家只知道十九世紀是電氣時代，而不知其是電氣化學時代，只知道1800的前十年是電流發現的時期，而不知1800的後十年是電氣化學盛行的時期和1801年是電流化學應用的開始。原來十九世紀第一年，Nicholson 和 Carlisle 察知若以連於電池(voltaic pile)兩端之兩白金絲，浸入一玻杯水中，則被浸之白金絲上，圍有氣泡。進而察之，則知在正電極收集者是氧氣，在負電極收集者是氫氣。又於十三小時收集之氧氣，計 72 grain measures，氫氣計 142 grain measures，幾等於水中容量成份的比例率。一個化合物，以前須用熱或另一化學物質方能使之分解，單用電流即能使之分解者，名為電解(electrolysis)。水是最早電解的例子(1789 曾有人用 static machine 將水分解)。電流之力，於是可勝過化學愛力。這還不足希奇，所奇者，為什麼氫與氧各繞一個電極而發生呢？在什麼地方的水會被分解呢？如果是在負極的水，氧氣何以跑到正極去了呢？

1803 白則里和 Hisinger 用電流試之於鹽類溶液，其現象乃更特別。因發生於正電極周圍者，氧氣之外，尚有該鹽的酸；發生於負電極周圍者，氫氣之外，尚有該鹽的鹽基。例如電解硫酸鉀時，苛性鉀生於負極，硫酸生於正極，雖用強鹼性的溶液，正極附近不久即有酸性。

講到兌飛:當他尚未離開(1801) Bristol 時,他已用電池做試驗,一聲到了倫敦,有了設備很好的試驗室,他就繼續他的工作,成立個電氣化學的學說.他又自己造成空前大電池(battery),係用 12 平方英寸的銅片和鋅片 24 個,6 平方寸的片子 100 個,和 4 平方寸的片子 150 個連合而成.電池中放明礬和硝酸溶液.他又發明一種電池,可單用一個金屬和兩個溶液造成.有了強有力的電池,他於是纔能爲所欲爲,竟於 1807—1808 年之間,發現金屬原素至於六個之多,真可算發現個空前絕後的大發現呀!

213. 1807 兑飛發現原素鉀和鈉的方法 —— 雖然五十年前(1754) 卜拉克博士已說明苛性鹼質與和平鹼質的關係(101頁),而苛性鹼質的實在成分,這時仍全不知道.一般人當鹼質和鹼土質 —— potash, lime, 和 magnesia —— 有原素的性情,不能使之分解.惟賴若西埃則已證明與土質相似的氧化物例如錫石(tinstone),三仙丹(mercuric oxide)等,既可分解爲氧與金屬,他於是就認苛性鹼質也是氧化物.兌飛頗採用賴若西埃的觀念.又據他的電氣化學的學說,似乎無論什麼物質,都可被利害的電流分解.他既有了這種電流,於是想拿苛性鹼質等來試試.

他先用苛性鉀和苛性鈉的飽透水溶液,其試驗結果,與電解清水一樣,只得氫氧二氣,與他要電解鹼類的目的,似乎毫無影響.雖然,“失敗者成功之母.”兌飛從這個結果,認爲水

的存在，足以妨礙鹼的電解。於是他改用乾燥苛性鉀，熔解後通以電流，那知仍無效果，因為太熱的關係。等到他一直用電流來熔解並電解苛性鉀時（electricity as the common agent both for fusion and decomposition），則居然有金屬顆粒現於負極，氧氣現於正極。他的1807年特別紀念講演中，說他的最後成功如下：

“一塊純潔苛性鉀先露置大氣中數分鐘，使表面有（較好）傳電力，然後放於隔電的（insulated）白金盤上，盤連於電池之負極，電池係4和6的250所成①，很利害的；使連於正極的白金絲與鹼質上面相接觸，全套器具，都擺在空氣中。

“在這種情形之下，不久即呈活動的反應，那苛性鉀起首在兩電極處熔解，在上面有劇烈的發泡（effervescence）；在下面或負極面沒有氣體發生；但見有富於金屬光澤的並看起來恰似水銀的小珠，有些一經生成就燃燒，帶有爆炸和光亮火焰，別的剩下來，不過光澤失掉了，並且後來被生成於其表面的白膜（film）遮蓋。”

兌飛於是當1807年十月六號發現一個新金屬，命名爲鉀。幾天之後，他又用相似方法發現一個金屬，命名爲鈉。

214. 1808 兌飛發現鎂，鈣，鋰，和鉀——鉀和鈉發現之次

① 4和6的250，指250個金屬片子做成的電池，每片係4英寸寬和6英寸長。

年，兌飛又用類似方法，想電解 magnesia, lime, strontia 和 baryta. 其初的困難，比分解鉀時更大，然他卒告成功，發現金屬的鎂，鈣，鎳和鋇。他的論文中有一段說：

“令那土質 (the earths) 稍帶潮氣，並與三分之一的紅氧化汞混合，再將混合物放在白金片上，這片上面做有一窩窯好接受水銀，重可五六十 grains. 將全部器物，用一薄層石腦油 (naphtha) 遮蓋起來，以白金片為正，水銀為負，與電池為相當之連接。”

如此試驗，先得汞膏 (amalgam)；將汞膏蒸溜，使大部分的汞去掉，即得鎂，鈣，鎳，或鋇，不過稍不純潔罷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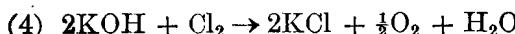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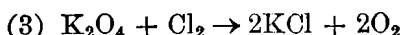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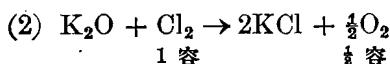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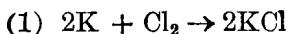
215. 兑飛考察鹼金屬和鹼土金屬的性質 —— 兌飛又進而考察其所發現的鹼金屬和鹼土金屬的性質，例如物理性質上的狀態，色澤，傳導性，比重，加熱時的變遷等等；化學性質上的氧化，使水分解，使氧化物還原，與氯，硫，磷，汞化合等等。他的考察甚詳。他所下判斷，與現在普通所知者，大略相同。

216. 鉀和鈉含氫與否的問題 —— 因兌飛這發現的重要，和那些新元素奇異的性格，他的名譽立刻就布滿於全世界。他的工作，激動蓋路賽和戴納也做此等試驗。他們二人不久也取得鉀，而且結果好些（法用苛性鹼質與鐵燒至白熱即得： $4\text{KOH} + 3\text{Fe} = \text{Fe}_3\text{O}_4 + 2\text{H}_2 + 4\text{K}$ ）。惟兌飛認其負極發生之金屬為元素，這觀念卻無立刻的承認；蓋其實兌飛自己尚且疑惑這些金屬含有氫氣，在蓋路賽和戴納證明苛性鹼質

中有氫之存在後，兌飛格外疑惑。

因鹼金屬與阿莫尼亞有類似的性質，兌飛又找出銻汞膏(ammonium amalgam)分解時，放出 NH_3 和氫氣，故有鹼金屬含氫的觀念。但這錯誤觀念，蓋路賽和戴納曾改正之。他們燃鉀於乾燥氧氣中，找出沒有水之生成，如果鉀中含氫，這氫必仍在過氧化物(peroxide)中，但過氧化物易被炭酸氣分解為炭酸鉀和氧，這兩個產物中都無氫。從年1811起，鉀和鈉纔被當作是金屬原素。

兌飛其初當苛性鹼質是鉀和鈉的氧化物，但據以下反應：



則知其是氫氧化物。

217. 發現鉀後的影響——兌飛既然發現了鉀，並且察知其易與氧化合，其他物質之含氧者，即可用鉀製取。於是1808 兌飛和蓋路賽和戴納，用鉀與無水硼酸合熱之，遂將硼分開。1809 蓋路賽和戴納，用鉀與氟化矽(silicon fluoride)反應，製取了原素的矽，1827 Wöhler 又用鉀與氯化鋁反應，取得了原素的鋁(不過 alumina 雖在未能被人分解時，已當是個氧化

物).鉀,鈉,鎂等的用處,從此一天多似一天,令人更忘不了兌飛的偉大發現.

218. 兑飛的電化學說 (Davy's Electro-chemical Theory)
 ——兌飛既從 1800 年起首做電的試驗,他自己的和他人的電解各化合物,又證明電學與化學有密切之關係,於是兌飛將他的電化學說成立起來. Nicholson 和 Carlisle 和他人雖然察知電解水時,兩電極處有酸和鹼發生,然不知如何解釋.兌飛則用許多試驗表明尋常所得的酸總是鹽酸,係從不潔之水常含食鹽得來;尋常所得的鹼,總是從玻璃得來.他於是又表明若用純潔的水,在金器皿中電解,則只得氫氧二氣,並有其當量之比例.

從這種試驗,他就想出個學說:物質之有化學愛力者,必有異電性,正極吸引液中有負電荷 (charge) 之成分,負極反之.電流愈強者,其吸引力和驅逐力亦愈大.例如氧和各酸能被正極吸引,即在正極放出;故有負電性.氫和金屬被吸引於負極,然後放出.他進一層說,化合物的電性是中和的,因其成分有相等的異電,化合時相中和的原故.但電通過化合物時,其成分之異電,各被電流中和,故不復能彼此吸引,故化合物因之分解.

有個實驗的事實,他當作這學說的根據,即互相化合的原素,例如銅和硫,隔電後 (insulated) 用接觸法 (contact) 所得之電異性,加熱則其電位差 (potential difference) 更大.惟

若彼此相化合，則電位差消滅。兌飛以爲化學反應與電位中和，是同時的事。化合前電位差愈大者，化合之愛力亦愈大。一個化合物加上電時，其成分所得之電，與其化合前所有者相同。

兌飛之意，傾向於一個假定，即電的程序和化學愛力有一公共的道理。他的電化學說，有一特別之點，即有化學愛力的物質，其質點只於用接觸法時始有異性電。但據後來的研究，白則里不以此點爲然，將牠廢去。至於其餘的地方，白氏的學說，與兌飛的大略相同，不過繼長增高，將牠格外發達的很多。

219. 白則里的電化學說 —— 白氏的電化學說的概要，發表於 1812，但其詳細全部，載在他所著“化學比例的學說上和電的化學反應上的論文”(Versuch über die Theorie der chemischen Proportionen und über die chemischen Wirkungen der Elektrizität)。這論文第一次出版於 1814，用瑞士文，又於 1819 用法文，1820 用德文出版。這學說根據事實，牠的範圍包括全部無機化學，在化學界有很大影響。

白則里的學說，有一根本上的假定：即原素的原子自己是電的。所以原子的重要性質在有一種電極 (polarity)，而且每一質點各有兩極，其電量往往不同，或優勝於正電，或優勝於負電。所以原素可分爲正負兩種，正者當電解時，在電池之負極析出，負者則在正極。依同理，白氏假定化合物也有正負

兩種，雖化合物中的成分的異電，當化合時已互相中和，然有時不能恰好抵消，故一化合物仍可偏於正電或負電。故化合物與化合物，仍可彼此再相化合（221節）。又因愛力視溫度而異，故電性也是熱的函數。

據白氏則二原素或二化合物，或一原素與一化合物之化合，由於異極質點之相吸引，其結果是異電之中和。但如果原來物質中正電占優勝，則所生成之化合物，電性為正（electropositive），反之則為負。如原來之異電恰好中和，則產物為中立性。白氏因各原素中氧最有負電性，故拿氧為標準，以測定其餘原素的電性的正負。凡與氧能生鹽基性氧化物的原素（雖然只其最低氧化物是鹽基性），其電性都作為正。凡原素的氧化物是酸性者，其電性都作為負。用這個原理，他將原素列成一排，以氧為首，其次是別的非金屬，再次是金屬，最後一端是鉀，氫氣則介乎非金屬和金屬中間。這種排列，實即電位系（potential series）的一個式子，不過是從化學上得來的。所以白氏嘗說一個原素對於某某原素是正電性，對於其他原素，可變為負電性。例如硫對氧是正電性，對於氫或金屬，則是負電性。惟白氏當氧氣是絕對負性的原素，因其異於任何其他原素，從來沒有正電的性質。

據以上所述，則知白氏的電化學說，實以一個臆說為起點。這臆說即電性是原子的一個性質。然他將這臆說發達起來，居然全部無機化學，都可拿牠來說明，無怪當1820年這學

說是普遍的被人承認了。白則里雖不是這學說的發起人，而其詳細統系，都出自白氏一手，他也就從這學說享有相當的名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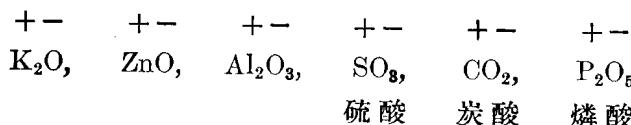
220. 白則里對於電解的解釋 —— 利用以上學說，當時許多現象，都有圓滿的解釋。關於鹽類的電解，白氏說電流不過使鹽之成分分開，使各得其本來的電性，因之其成分各依其電性而歸於兩極。又據白氏酸質只加增水的傳電性，而不被電分解，水則被電分解為氫與氧。但鹽類如硫酸鉀，則被電分解為氧化鉀和硫酸（即今之無水硫酸），二者各與水化合，放出氫和氧者，完全是由於同時水被分離之故（參閱 223 節）。

221. 白則里的兩性系統 (Dualistic System) —— 先是賴若西埃所著 *Traité Élémentaire* 書中，包括的大約有九百個物質，就中除原素外，不過三十個不能類別為酸、鹽基或鹽，而其餘的都可以。賴氏的概念，以為鹽是酸和鹽基的相加產物（這與他的先生 *Rouelle* 的觀念相同）；酸是氧和非金屬，鹽基是氧和金屬，相加的產物。可見物質都是一對一對的化合，暗中含有兩性統系。不過當時許多鹽基，尚未證明是氧化物，所以賴氏未將這個統系立出來，及兌飛發現了鹼金屬和其鹽基的品性時，除酸中的鹽酸和基中的阿莫尼亞仍是費解外，兩性統系幾乎可以通同適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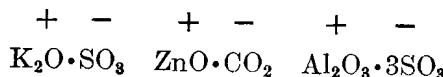
既然鹽基中，猶之酸中，都含有氧，而賴氏竟以氧為酸之

原素，不以爲鹼之原素者，因當時許多鹽基的品性尚未發現的原故。現在則知氧爲酸素之說，不能成立，有二個原因。一則鹽酸、磷酸等中無氧，二則許多鹼質如 K_2O 、 CaO 等，猶之 SO_2 、 P_2O_5 等皆含有氧。

至於白則里的兩性統系，則係以其電氣化學的學說爲基礎。照這學說，每一化合物，必是電性相異的兩部分所成。若電性不異，即不能有化合物之生成。又一化合物之組成可由其正負成分定之。白氏乃用氧之化合物——酸，鹽基，和鹽——成立其兩性統系。凡與氧化合之原素，如鹽基性氧化物中之金屬，和酸中之類似金屬(metalloids)，其電性都是正的。例如



這些化合物中，前三者有鹼性，嘗優勝於正電；後三者有酸性，嘗優勝於負電；故能再相化合成鹽。例如



但這些鹽仍非恰好中和， $K_2O \cdot SO_3$ 以正電勝， $Al_2O_3 \cdot 3SO_3$ 以負電勝，故能彼此化合成雙鹽。

又據白氏之觀念，水之電性，在含水酸中則爲正，在金屬氫氧化物中則爲負，不過都是很弱的。例如



然則兩性學說，驟然觀之，似乎到處適用，而不知牠有三大缺點。第一，對於三原子的(ternary)化合物，兩性學說不能適用。第二，照兩性學說，鹽中之兩個氧化物，仍是繼續的獨立存在，例如硫酸鉛中氧的四分之一，仍可當作與鉛化合，其餘的四分之三，則當作與硫化合。第三，有機化合物非常複雜，請問如何能將每一分子分為正負兩部份呢？這都是兩性學說不能存在的地方。

222. 酸的學說和氯、碘、氟是否原素的問題——賴若西埃以氧為酸素的觀念，誠然錯誤，惟其錯誤本有兩種原因：(1)與酸質相反的鹽基中，固然也含有氧，然當時鹽基的化學品性，尚未發現。(2)不含氧的酸如鹽酸，硝酸等，尚未發現。當十九世紀頭十年之末，賴氏的觀念，已覺搖動；到了 1810—1820 年中間，大多數化學家，都不用這個學說。惟白則里不但篤信那觀念，並且於 1815 年做有 100 頁長的論文，替賴若西埃辯護，好像一味守舊的樣子，要知白則里不過是不肯苟同，不輕易改變原理而已，等到時機成熟，他何嘗不折服於真理？

原來鉀和鈉等的分離，和氯為原素的發現兩件事，能使酸的學說上有根本的革命。不過其初雖兌飛自己，尙疑鉀和鈉中含氫，蓋路賽和戴納方證明其非，所以必須等到 1811 以後，大家纔漸漸的承認鉀和鈉是金屬原素，明白了鉀和鈉的